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19-001
可转债代码:110030 可转债简称:格力转债
转股代码:190030 转股简称:格力转股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

格力地产股份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进展暨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开港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了442,477,876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6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工程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8亿元。

2018年12月29日,"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开港仪式"在洪湾中心渔港现场举行,珠海洪湾中心渔港正式开港。已建成的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工程工程建设规模总占地72 万平方米,其中挖入式港池约41.3万平方米,陆域30.7万平方米,新建码头长727米,相应布置卸渔泊位、物资补给泊位、供冰泊位、渔政执法泊位、供油泊位。渔用岸线长达1064米,预留岸线长达1626.7米。可停泊渔船800艘以上,年渔货卸港量可达8 万吨。目前,已在渔港陆域上规划布局和建设有渔港庇护中心、补给中心、冷藏储冰库、拍卖厅、交易厅等内容,满足渔港投入运营使用基本条件。

公司自2014年开始布局海洋经济产业,建设珠海洪湾中心渔港等工程,2015年确立了"房地产业、口岸经济产业、海洋经济产业以及现代服务业、现代金融业并行发展"的"3+2"全新产业格局。珠海洪湾中心渔港的正式开港,标志着公司海洋经济产业已具规模,有利于推动公司从城市综合运营向实业经济转型,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影响。依托珠海洪湾中心渔港的建设,为了进一步发展壮大海洋经济产业,2017年7月4日,公司下属公司珠海洪湾中心渔港发展有限公司经公开竞买,获得珠海珠国土储2017-31至36号共六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公司公告:临2017-029),土地面积合计约19.10万平方米。该六宗地块属于洪湾渔港规划配套用地,后续,公司将结合渔港经济区建设需要,在该地块上开发建设水产品精深加工、休闲旅游度假、海洋文化展示等项目以及其他相关商业项目,建设成为海洋经济发展综合园区,并依托渔港区位优势,把洪湾渔港打造成为国际渔业物流港。

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19-002
可转债代码:110030 可转债简称:格力转债
转股代码:190030 转股简称:格力转股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

格力地产股份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媒体报道简述

近日,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市值腰斩 股价暴跌资不抵债 格力地产进退两难》,并被其他媒体转载。

二、澄清说明

上述媒体报道与事实严重不符,报道称公司"资不抵债"、"今年还有扭亏的可能么"属于不实陈述,为避免误导广大投资者,公司现作相关澄清如下: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期披露年度报告等各期定期报告。自2009年借壳上市以来,公司从未发布过亏损或预亏公告。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为75.79亿元,2018年1月至9月实现净利润3.89亿元,毛利率42.51%,净利率21.41%,根据东方财富网刊登的信息,公司毛利率和净利率行业排名分别为

42/141和38/141,公司经营质量良好,在同行中排名靠前。

公司经营稳健,2018年8月向股东派发了2017年度现金红利约6.18亿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公告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并于2018年12月27日进行了首次回购,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后续股份回购事宜,并按规定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对于不实报道,公司保留对其追究的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9-001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西医药")自2018年11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18,380,677.91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人民币元)	计入会计科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兰西医药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2018/12/13	公司与兰西县政府协议书	1,321,509.38	其他收益	是	否
2	兰西医药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2018/12/13	公司与兰西县政府协议书	2,759,168.53	其他收益	是	否
3	公司	上市补助	2018/12/30	2017年度上市企业补助公示名单	10,000,000.00	其他收益	是	否
4	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2018/12/30	关于2017年度流贷贴息企业审核结果的公示	4,300,000.00	财务费用	是	否
合计					18,380,677.91			

公司获得的以上政府补助均系现金形式的补助。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上述政府补助合计18,380,677.91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上述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18,380,677.91元,均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助资金将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预计增加利润总额18,380,677.91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最终对公司2018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或依据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1月02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001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药友")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吲达帕胺片(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批件号:2018B04554),该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吲达帕胺片

剂型:片剂

规格:2.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生产企业:重庆药友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50021320

审批结论: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三、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该药品主要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2017年度,重庆药友该药品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下同)销售额约为人民币145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于中国境内已上市的吲达帕胺片包括施维雅(天津)制药有限公司的纳催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寿比山?。根据IQVIA CHPA最新数据(由IQVIA提供,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2017年度,吲达帕胺片于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6,918万元。

截至2018年11月,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现阶段针对该药品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人民币约902万元(未经审计)。

四、对本集团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其市场销售。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002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制药")收到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GMP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红旗制药

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络街6号

认证范围:[片剂、软胶囊剂、栓剂、溶液剂(外用)](B2厂房)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23日

证书编号:LN20180051

二、GMP证书所涉的厂房情况

本次《药品GMP证书》认证厂房为B2厂房,本次认证累计投入费用人民币约2,188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厂房名称	设计产能	代表产品
B2厂房	片剂:40,000万片/年 软胶囊剂、栓剂:44,000万粒/年 原液剂(外用):1,500万瓶/年	维生素E软胶囊,利福平软胶囊,吡嗪酰胺片

三、主要产品的市场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治疗领域	其他主要国内生产企业	市场竞类产品情况
1	利福平软胶囊	化学药品	结核病,结核性脑膜炎	沈阳双鼎制药有限公司,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	2017年,该制剂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下同)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32,270万元(注)。 2017年,红旗制药该制剂于中国境内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2,812万元(未经审计)。
2	吡嗪酰胺片	化学药品	结核病	成都倍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17年,该片剂于中国境内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6,671万元(注)。 2017年,红旗制药该片剂于中国境内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2,925万元(未经审计)。
3	维生素E软胶囊	化学药品	心脑血管疾病的辅助治疗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青岛双鲸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该制剂于中国境内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10,536万元(注)。 2017年,红旗制药该制剂于中国境内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917万元(未经审计)。

注:该等制剂2017年于中国境内的整体销售数据来源于IQVIA CHPA资料(由IQVIA提供,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IQVIA CHPA数据代表中国100张床位以上的医院药品销售市场,不同的药品因其各自销售渠道布局的不同,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IQVIA CHPA数据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获得《药品 GMP 证书》系红旗制药 B2 厂房改造并结合认证范围变更而进行的GMP认证。该厂房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充。

上述生产厂房通过GMP认证并获发《药品GMP证书》,不会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本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01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有关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智光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富仕三佳机器有限公司、中发电气(铜陵)海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中发(铜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三佳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宏光窗业有限公司,自2018年1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收到有关补助资金累计3,389,940.34元(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凭证摘要	补助金额(单位:元)	收款单位	依据及说明
1	2018-11-21	收2018年度博士后工作经费	50,000.00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安徽省博士后工作经费划拨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8〕357号)
2	2018-11-26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3	2018-11-27	收财政补贴第六届市长质量奖奖励	200,000.00		第六届市长质量提名奖奖励
4	2018-12-13	收现代服务业扶持资金-	54,200.00		《安徽省商务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的通知》皖商办贸晋函[2018]101号
5	2018-12-17	收2018年度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		关于下达2018年度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 铜发改工业〔2018〕3554号
6	2018-12-17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7	2018-12-19	收铜陵市新录用人员岗补贴	142,400.00		中共铜陵市委办公室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才强企工作的实施意见 铜办发〔2017〕24号
8	2018-12-20	收财政补贴----工业转型专项资金	700,000.00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3号)
9	2018-12-20	收财政拨款就业见习补贴	16,500.00		关于做好2018年度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 铜人社秘〔2018〕83号
10	2018-12-26	收稳岗补贴	59,277.00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
11	2018-12-26	收河宁芯片技能大师工作室补贴	80,000.00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技工强市的实施意见 铜政〔2017〕43号
12	2018-11-30	收经济和信息化局专项资金	400,000.00	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2017安徽省新产品(第三批)的通知 皖经信科技[2017]273号
13	2018-12-27	收铜官山区商务局扶持资金	7,700.00		《安徽省商务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的通知》皖商办贸管函[2018]101号
14	2018-12-28	收铜陵市财政局稳岗补贴	244,882.00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
15	2018-11-30	收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省级首台套技术装备专项资金补助款	700,000.00	铜陵富仕三佳机器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3号)
16	2018-12-27	收铜陵市财政局稳岗补贴款	24,007.00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
17	2018-12-27	收2018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3号)
18	2018-12-14	收财政局预算内资金款(现代服务业扶持资金)	34,800.00	中发电气(铜陵)海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商务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的通知》皖商办贸管函[2018]101号
19	2018-12-26	收铜陵市财政局稳岗补贴	15,946.00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
20	2018-12-28		12,235.00	安徽中智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21	2018-12-26		3,288.00	中发(铜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2018-12-27		960	铜陵三佳商贸有限公司	
23	2018-12-26		1,367.00	安徽宏光窗业有限公司	
合计			3,389,940.3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上述各类补助资金共计3,389,940.34元,全部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额为3,105,953.06元。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

关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泰信400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9年1月2日对登记在册的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泰信400",交易代码:162907)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泰信400A",交易代码:150094)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泰信400A份额将于2019年1月3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9年1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此期间泰信400B份额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9年1月4日泰信400A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所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9年1月3日泰信400A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泰信400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8年约定收益后与2019年1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2019年1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关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泰信400A份额第八个运作周年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泰信400A份额约定年收益率的相关规定,泰信400A份额的约定年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5%",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9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1.50%,因此泰信400A份额第六个运作周年的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5.00%(=1.50%+3.50%)。

风险提示:

1、在本基金既定收益率水平一定的前提下,泰信400A份额的

约定年收益率上调,泰信400B份额资产分配份额将相应减少;泰信400A份额的约定年收益率下调,泰信400B份额资产分配份额将相应增加。

2、泰信400A份额为低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如在某一会计年度内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泰信400A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t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222 股票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19-001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河洛太龙注销《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河洛太龙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洛太龙")于2018年12月29日收到《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注销决定书》(豫药监审批许注销字[2018]第10005号),河洛太龙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予以注销。

一、概述

公司于2007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07年7月13日召开的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建设"输液改扩建项目"》的议案。公司在巩义市生态经济园区设立分公司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河洛制药厂(以下简称"河洛制药厂"),独立核算输液改扩建项目的建设投资,输液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项目累计总投资4亿元,建成1条玻璃瓶输液线和6条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玻璃瓶及软袋生产线分别于2009年、2011年投入使用;2014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洛太龙,将河洛制药厂的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及相关经营资质全部转移至河洛太龙。自公司开始投资建设大输液项目至相关产品投入市场经历了较长的时间周期,期间大输液市场竞争激烈,同时受区域招标周期、输液产品招标价格持续走低以及国家限制医院输液等因素的影响,在公司建成大输液项目后,国内软袋输液市场发展未达到预期,河洛太龙输液产品无法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收入不足以维持其运营成本;另外受周边环保标准提升、区域规划改变的影响,河洛太龙于2015年1月停产至今。

因长期的停产,公司原有的生产、检验人员已基本流失或内部转岗,厂房、设施、设备长期处于闲置状态,同时近几年输液市场不断更新换代,河洛太龙停产前生产的产品已非市场主流产品,无市场竞争力,目前河洛太龙已不具备重新进行输液产品生产的条件。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第(三)项规定,决定注销河洛太龙《药品生产许可证》。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河南河洛太龙制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巩义市生态经济园区神堤大道8号

(3)法定代表人:赵海林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经营范围:生产: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用袋);药用植物的种植、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7)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11月30日,河洛太龙资产总额24,941.82万元,负债总额31,897.45万元,净资产-6,955.63万元,2018年 1-11月净利润为-2,653.39万元(未经审计)。

三、注销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对公司的影响

综合考虑国内软袋输液市场发展、河洛太龙的生产经营成本及产品市场竞争力弱的客观实际,河洛太龙于2015年停止产品的生产,目前河洛太龙已不具备重新进行输液产品生产的条件,因此注销河洛太龙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不会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结构和运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敦促河洛太龙重新进行相应的市场定位,多措并举以最大限度发挥相应资产的效能。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卫光生物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茵	联系电话:0755-22625485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磊	联系电话:0755-22625485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李茵,张磊,丁思慧,吴静,王卓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	
现场检查时间:2018年12月11日至12月14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实地察看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查阅公司章程、主要治理制度、三会记录等资料;对上市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是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是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是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是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是		
6.公司董监高知悉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是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知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不适用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是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是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部门的报告等资料。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是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	是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是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获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是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查阅、分析公司的所有公告。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是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是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是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是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是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是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内控制度,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查阅往来款明细账。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是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是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否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是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是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不适用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不适用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募集资金管理台账等资料,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是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是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是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是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是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是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是		
(六)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分析公司定期报告及同行业公司的定期报告。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否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不适用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是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上市期间的股东及公司相关承诺;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是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是		
(八)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程序及机制;查阅公司重大合同、大额资金支付记录及相关凭证;与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是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不适用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是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是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是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是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额度,审批流程不完善。公司需在日后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批,确保进行的关联交易在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审议额度内。 保荐机构已就上述问题与公司沟通,公司表示将尽快严格按照各项法规要求对上述问题进行改正。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李茵
_____
张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月日

证券代码:603030证券简称:全筑股份公告编号:临2019-001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10月31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11月23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97)。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将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9,62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成交最低价为5.62元/股,成交最高价为5.9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4,999,664.20元。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030证券简称:全筑股份公告编号:临2019-002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完成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0)。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全筑新军住宅科技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700万元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近日,该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全筑新军住宅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投资)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会展路1268、1288号世界温州人家园3号楼(温州市金融集聚区12-04地块)1001-1室

法定代表人:林育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7日

经营期限:2018年12月2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幕墙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园林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水暖电安装建设工程专业,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幕墙建设工程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绿化养护,清洁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网络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酒店用品、音响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19-001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收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拨付北汽新能